# 13830 - 善行的条件

السؤال

何时真主才会接受一个人的工作？怎样才能成为被真主准成的善行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。

一件工作只有在具备两件条件之后才能成为对造物主而作的功修：1-对主表现的全美的崇爱；2-对主的绝对的顺从。清高的主说【信道的人们，对于敬爱真主，尤为可恳挚】《黄牛章》第165节；【为敬畏主而恐惧者】《信士章》第57节。而真主又把这两个条件集中在同一段经文中【他们争先行善，他们以着希望和恐惧的心态祈祷我，他们对我是恭顺的。】《众先知章》第90节

当穆斯林知道上述的经文时，他也就必须知道：真主只会接受认主独一的穆斯林所作的功修。因为，清高的主说【我将处理他们所行的善行，而使它变成飞扬的灰尘】《准则章》第23节

《穆斯林圣训集》第214段辑录了圣妻阿伊莎（求主喜悦之）传述的圣训：她说：我说：主的使者啊，伊本·祝德尔尼在蒙昧时代时就周济亲戚，施饭给穷人。他所做的那一切对他有用吗？使者（求主赐福之，并使他平安）说：“那一切对他有用。因为，从未有一天他说过：我的主啊，求你在清算日的时候，宽恕我的罪。”这段圣训的意思是：伊本·祝德尔尼不曾相信复活日。他行善之际并不是为主而做。

只有在具备以下两个条件时，真主才会准成穆斯林的功修：

1-所做之事皆是虔诚为主而做。即：作为一名仆人，他所有的表里的言行举止都是为了获得清高的主而做的，绝不是为了其他的任何人或物。

2-他所做的一切皆符合伊斯兰教法，服从清高的主所命令的：只以这种方式崇拜主。所以，他必须谨遵先知（求主赐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的圣行，绝不违背之，绝不在功修中自行制定先知（求主赐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没有做过或默认的新生异端的功修或仪式。

这两条件的证据是：【谁希望与他的主相会，就叫谁力行善行，叫他不要以任何物与他的主受同样的崇拜。】《山洞章》第110节。伊本·凯斯勒（求主怜悯之）对这段经文的注释是：【谁希望与他的主相会】，渴望得到主的赏赐。【就叫谁力行善行】，所有符合伊斯兰教法的言行；【叫他不要以任何物与他的主受同样的崇拜。】即他所做的事是为了得到独一的，无偶无伴的真主的喜悦。这就是能被真主接受的工作的两个条件——他必须是为主而做，符合主的使者（求主赐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的法律。